

证券代码：872955

证券简称：中都物业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厦门中都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聘任包景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自2023年8月7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洪旭升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自2023年8月7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陈玖瑜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包景镡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洪旭升先生为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包景镡：男，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2007年6月至2010年8月，任职厦门盛世豪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富服务中心环境部部门主管；2010年8月至2018年7月，任职福建大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时代锦园/时代颐园服务中心项目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7月，任职厦门恒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钻石海岸服务中心项目经理；

2019年7月至今，任职厦门中都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思明区群众文化艺术活动中心项目主任。

洪旭升：男，大学本科学历，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任职厦门化肥厂财务部会计；2009年9月至2019年3月，任职厦门京华大酒店财务经理；2019年4月至2021年7月，任职厦门偌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8月至2022年8月，任职厦门柏庭装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总经理助理；2023年2月至今，任职厦门中都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为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三、备查文件

《厦门中都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中都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